

阳城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阳森防指办发〔2023〕7号

阳城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特险期内森林消防队伍靠前 驻防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有关森林扑火队伍：

当前我县已进入森林防火特险期，气温持续升高、大风天增多且风力较大，农事用火进入高峰，火源管控难度大，森林火险等级居高不下，全县森林草原防火形势日益复杂严峻。为切实做好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严格落实省、市、县森林防火会议精神，有效解决前沿阵地森林草原防灭火扑救力量不足的问题，现结合我县实际，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决定将我县一支森林草原消防专业队伍、六支乡（镇）专职消防队伍和四支林场（保护区）森林草原防火半专业队

伍采取靠前驻防的方式来强化一线森林草原防灭火力量，时刻保持枕戈待旦，快速反应的备战，确保一旦发生火情，第一时间出兵，第一时间处置。现就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驻防队伍

县森林草原消防大队一支专业森林消防队伍，析城山林场、台头林场、横河林场、蟒河保护区等四支半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北留、润城、町店、芹池、东冶、次营等六支乡（镇）专职消防救援队伍。

二、工作目标

各靠前驻防队伍要严格按照省、市、县森防指“有火打火、无火防火”的要求，积极开展林情、社情、道路、水源、林下可燃物、防火基础设施、穿林线路分布等情况进行摸底排查和防火宣传、巡查巡护、火源管控、隐患排查、预警响应、应急处置、科学扑救、值班备勤等工作。做到第一时间发现和排除火险隐患，有效提高森林火灾应对能力，保障全县森林资源安全。

三、驻防任务

（一）扎实开展常规工作。各驻防队伍要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的统一领导下，有序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排查整治、森林火情早期处置等工作，切实提高一线乡（镇）森林草原防灭火战力。

（二）掌握林内各类基础信息。各驻防队伍要着眼于“快”，

把防火扑救力量、各类物资装备向驻防乡（镇）的重点高危区域部署，细致梳理驻防乡（镇）的森林资源分布、周边水源、穿林线路、防火通道等基本情况，确保一旦发现火情，做到科学应对、反应迅速、就近就快、有序开展、打早打了。

（三）持续提升作战能力。坚持把常态化训练作为提升森林防火作战能力的重要途径，使日常训练实战化、野外化、科学化、规范化，不断巩固和提升队伍一线作战能力，确保队伍召之能来、来之能战、战之必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协调对接。要严格落实地方政府行政首长负责制，各驻防队伍要加强和驻地乡（镇）的联络，加强责任区的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协调力量参加较大森林火情扑救行动；县林业局负责组织乡（镇）半专业队伍和其他森林扑火专业队伍进行森林火情的早期处置工作；各驻防队伍要强化协调对接，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强化应急准备。要严格落实驻防工作，特险期内全员统一着防火服，定期维护装备，随时做好应急扑火救援战斗准备。

（三）形成工作合力。靠前驻防期间，在做好日常巡防工作的同时，要做好与相邻责任区的联防联护联救工作，服从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和县林业局的统一调度，加强联防，上下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共同筑牢森林防灭火防线。

附件：阳城县靠前驻防队伍驻防责任表

阳城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3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阳城县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3月3日印发

附件

阳城县靠前驻防队伍驻防责任表

队伍及人数	驻防区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北留镇消防救援队（16人）	北留镇	高彦钧	13934312211
润城镇消防救援队（6人）	润城镇	曹奥杰	15203561799
东冶镇消防救援队（3人）	东冶镇	杨兵兵	17803564855
芹池镇消防救援队（10人）	芹池镇	吕二兵	13834312812
次营镇消防救援队（15人）	次营镇	李晓峰	13593314544
町店镇消防救援队（4人）	町店镇	郑兵战	13509765135
析城山林场专业森林扑火队（20人）	析城山林场（国有林辖区）	杜 政	15203576946
横河林场专业森林扑火队（20人）	横河林场（国有林辖区）	段亚敏	18835789110
蟒河保护区专业森林扑火队（10人）	蟒河保护区（国有林辖区）	王鹏军	13935637988
台头林场专业森林扑火队（20人）	台头林场（国有林辖区）	郑飞飞	18234635858
阳城县森林草原消防大队（每个乡镇驻防5人、共30人）	东冶镇	一班 队长：田陈鹏	18234625688
	蟒河镇、凤城西山片	二班 队长：元圆圆	18735648732
	河北镇	三班 队长：成 磊	13453628910
	董封乡	四班 队长：成 浩	13835684320
	横河镇	五班 班长：马泽安	15364814704
	寺头乡	六班 队长：高继鹏	18649562810
注：驻防时间为2023年3月3日—2023年6月30日			